

附件 2

发票举报案件交办单

No:

交办 事宜	案件编码		被举报人	
	举报方式		案发地点	
	案发时间		认定时限	
	结案时限		检查单位	
	发票违法举报情况:			
交接 记录	交办时间		交办人(签字)	
	接办人(签字)		审批人(签字)	
备注				

- 注: 1. 本表由违法举报受理机构填写。
2. 举报人代码是指举报人在不愿透露姓名时所报的任意 6 位数字。
3. 此表一式两联, 第一联转查处机构, 第二联受理机构留存。